

绍兴贝斯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绍兴贝斯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19 年 12 月日下午 13 时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20 年 12 月 15 日通过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6 人，实际出席监事 6 人。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董辉主持先生。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的监事对各项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并做出了如下决议：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类型、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鉴于公司已完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公司的股份总数由 9,085 万股增加至 12,115 万股，注册资本由 9,085 万元增加至 12,115 万元，公司类型由“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同时，鉴于公司注册资本额、股本数量等发生变化，公司拟对《公司章程》进行相应修订。此外，公司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和控股子公司江苏永安化工有限公司拟在确保不影响正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合计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含本数）进行现金管理，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和控股子公司江苏永安化工有限公司拟在确保不影响正常运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9,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闲置的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规定，符合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有利于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公司通过使用募集资金对控股子公司江苏永安进行增资，符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和资金需求，可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增资不涉及关联交易，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江苏永安进行增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 1、《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绍兴贝斯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 年 12 月 23 日